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 2022 年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有效实施，促进网络育人合力形成，进一步提高我省高校网络育人工作队伍理论研究水平与实际工作能力，依托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四川）设立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现将 2022 年课题申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2 年 5 月 16 日—6 月 16 日。

二、申报范围

各高校在编在岗未承担本课题其他在研项目的教师。在校生（含全日制研究生、普通本专科生）规模 3 万人以上的学校可申报 3 项，其他各校限报 2 项。

三、立项类别

此次申报课题拟通过专家评审择优立项 40 项，其中根据课

题质量和专家评审意见，确定不超过 5 项为重点课题。课题申报条件、申报程序、过程管理、验收程序及经费决算等相关规定请详细参看《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四川)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见附件 1)。

四、课题研究内容

课题研究内容详见《2022 年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课题指南》(见附件 2)。

五、课题研究周期

重点课题研究周期：2 年，自立项日算起(以教育厅立项文件为准)。一般课题研究周期：1 年，自立项日算起(以教育厅立项文件为准)。

请申报人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前将《课题申报书》(一式两份，格式见附件 3)送交或邮寄至省网络思政中心(电子科技大学分中心)(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学生活动中心 215 办公室)，并同时将《课题申报书》WORD 版本电子文档，A 表、B 表分两个文件发送至 uestcwjb@163.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源大道 2006 号电子科技大学清水河校区学生活动中心 215 办公室，邮编：611731。

联系人：童欣、张凤寒 咨询电话：(028) 61831631，61831769。

附件下载地址：xgb.uestc.edu.cn

- 附件：1.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
（四川）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管理办法
2.2022年四川省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指南
3.四川省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



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 中心（四川）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有效实施，促进网络育人合力形成，进一步提高我省高校网络育人工作队伍理论研究水平与实际工作能力，依托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四川）（以下简称省网络思政中心）设立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为做好项目规范管理工作，提高课题研究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课题管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研究总结大学生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探索大学生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的前沿性、规律性问题，促进成果的转化和应用，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和水平。

第三条 四川省教育厅设立课题资助经费。立项课题依照“公开透明、公正合理、择优立项、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资助。课题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应符合本办法及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的要求。

第四条 本项目课题分为重点课题、一般课题两类。重点课题资助经费为 5000 元，一般课题为 2000 元。课题研究以应用型研究为主。

第五条 课题要求以团队形式开展研究，课题组成员一般不得少于 3 人；并实行课题负责人制度，课题负责人应在课题研究中起主导作用，课题组成员应在课题研究中担任具体工作；课题负责人只可担任本项目一项研究课题的负责人，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项目的申请。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六条 四川省教育厅对课题实行统筹规划，每年向省网络思政中心划拨课题经费，同时对经费管理和课题项目实施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

第七条 省网络思政中心在四川省教育厅和中心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基金管理和课题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

- 1.按年度制定课题指南；
- 2.组织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报省教育厅批准，发布课题立项公告；
- 3.组织课题实施情况检查、结题评审、发布结题公示；
- 4.核实并下拨各课题组资助经费；
- 5.整理汇总课题成果，报送省教育厅，促进研究成果的推广

应用。

第八条 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在学校领导下归口负责本课题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

1.根据本《办法》制定本校网络育人专项课题研究的具体实施办法；

2.组织本校相关教师申报课题；

3.组织课题初审、筛选、报送工作；

4.管理在研课题，对课题研究实施中期检查，协助课题结题（验收）；

5.支持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

6.落实课题研究配套经费并按有关规定管理课题经费。

第三章 课题申报与审批

第九条 本课题的申报受理工作每年一次，受理时间以具体通知为准。

第十条 申请资助的课题应具备以下条件：

1.目的意义明确，立论根据充足，研究技术路线合理可行；

2.研究内容有创新性，研究结果有一定的应用价值；

3.有一定的研究工作基础和实践条件；

4.课题组成员结构合理，具备深入开展课题研究的能力；

5.经费预算合理。

第十一条 课题负责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四川高校在编在岗教师；
- 2.申报重点课题原则上要求课题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 3.未承担本课题其他在研项目。

第十二条 鼓励组成合理的学术梯队课题组，鼓励组成跨校、跨院（系、部）课题组，鼓励吸收有实际工作经验的人员、优秀学生参加课题组，鼓励实践应用与学术研究紧密结合、与研究成果转化推广紧密结合。

第十三条 课题的申报程序：

- 1.每年印发课题申报通知和课题指南；
- 2.课题申请人应根据本办法，按照通知规定，填写课题项目《申报书》。在填写《申报书》中“经费预算”一栏时应按照节约原则，编制切合实际的课题经费预算，且应说明是否已有其他经费渠道的资助；
- 3.省网络思政中心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审后，提出拟资助的课题及其经费预算报省教育厅审批，审批通过后向课题申报人发出立项通知，并发布《课题立项项目公告》。

第四章 课题实施、验收与经费决算

第十四条 重点课题研究周期为2年，一般课题研究周期为1年。课题组应在课题立项后的一个研究周期内完成课题研究工作。

第十五条 课题实施过程中如研究方案有重大修改，课题负责人应及时填写课题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更改课题名称但不更改研究内容的，由课题负责人提出书面申请，所在学校审查，报省网络思政中心批准后，方可按新方案执行。更改课题研究内容的，则按新申报课题办理。

第十六条 到期不能完成项目者，要求课题负责人填写课题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办理申请延期手续。申请延期一次不得超过1年，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申请延期均不得超过1次。延期申请应经所在学校审查，报省网络思政中心批准后，方可生效。

第十七条 课题因故终止，课题负责人应及时填写课题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由所在学校审查，报省网络思政中心进行相应处理。

第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做撤项处理：

- 1.课题负责人不具备按原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条件和可能；
- 2.未经批准擅自变更课题责任人或课题名称和基本内容；
- 3.研究周期内未能如期完成课题任务，申请延期后仍未完成；
- 4.申请结题评审未获通过；
- 5.项目成果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 6.在申请结题评审过程中违反规定弄虚作假。

凡被撤销的项目，由省网络思政中心进行公示通报，项目负

责人两年内不得再次申报。

第十九条 课题结题时应填报《结题申报书》，附研究成果原件，经所在学校审核后报网络思政中心，由省网络思政中心组织专家对课题进行结题鉴定，做出评审意见。原则上，重点课题应在核心期刊（不包括扩展版）上发表论文至少 1 篇或在正式期刊（包括中外文期刊及正式出版的会议论文集）上发表论文不少于 2 篇；一般课题应在正式期刊上发表论文不少于 1 篇（包括中外文期刊及正式出版的会议论文集）。研究成果须在显著位置注明系“四川省教育厅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项目批准号）研究成果”资助。

第二十条 提交结题鉴定的论文或专著应为立项课题的研究成果，并发表于国家新闻行政出版部门承认的正式期刊或由出版部门正式出版。

第二十一条 课题负责人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使用课题经费，在各学校财务处核报。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四川省教育厅宣传思想与统战工作处和省网络思政工作中心负责解释。

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 中心（四川）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 2022 年课题指南

一、重点课题研究方向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络宣传教育研究
2. 立体化推进优质网络文化精准供给转化机制研究
3. 网络正能量作品评价机制构建和传播特点研究
4. 大数据精准赋能高校时代新人培育工程研究
5. 基于网络算法分发模式的大学生价值引导效果评价研究

二、一般课题研究方向

1. 高校优秀校园网络文化作品生产引导机制研究
2. 四川高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现状及对策研究
3. 大学生网络素养教育内容、载体及机制研究
4. 新媒体时代高校辅导员网络话语能力新提升研究
5. 校园网络评论员队伍建设实践研究
6. 网络直播视域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7. 网络治理与防电信诈骗工作机制研究
8. 地方高校易班校本化建设模式研究

9.高校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建构研究

10.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高校网络舆情管理和引导研究

11.高校公众号建设现状及管理研究

注：课题申报人可根据本课题指南申报课题，也可根据工作实际自行拟订课题研究方向。

附件 3

A 表

编号	
----	--

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

课题名称：_____

课题类别：重点 一般

课题负责人：_____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_____（盖章）

申报日期：_____

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中心（四川）

四川省教育厅
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ework中心

课题申请人承诺：

本人承诺课题立项申请书填写内容真实，没有学术不端现象。若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表作为协议开展研究工作，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按时上报开题报告、中期检查、终结等相关材料，取得预期研究成果。四川省教育厅、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ework中心（四川）有权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

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一、本申请书所列各项内容均须实事求是，认真填写，表达明确严谨。
- 二、封面上方课题编号框不填，其他栏目请认真如实填写。申请者签名处，不得用打印字代替。
- 三、申请书中内容的填写应简明扼要，不得超出规定字数、页数。
- 四、申报书报送一式2份，原则上要求统一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B表活页夹在申报书内。

课题名称				
计划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形式	
主持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研究专长			学 历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 称	
手机			E-mail	
通讯地址				
以往承担 相关课题 和研究的 主要情况				
<p>申请者本人近五年来主要研究成果（注明刊物的年、期或出版社、出版日期，限 800 字）</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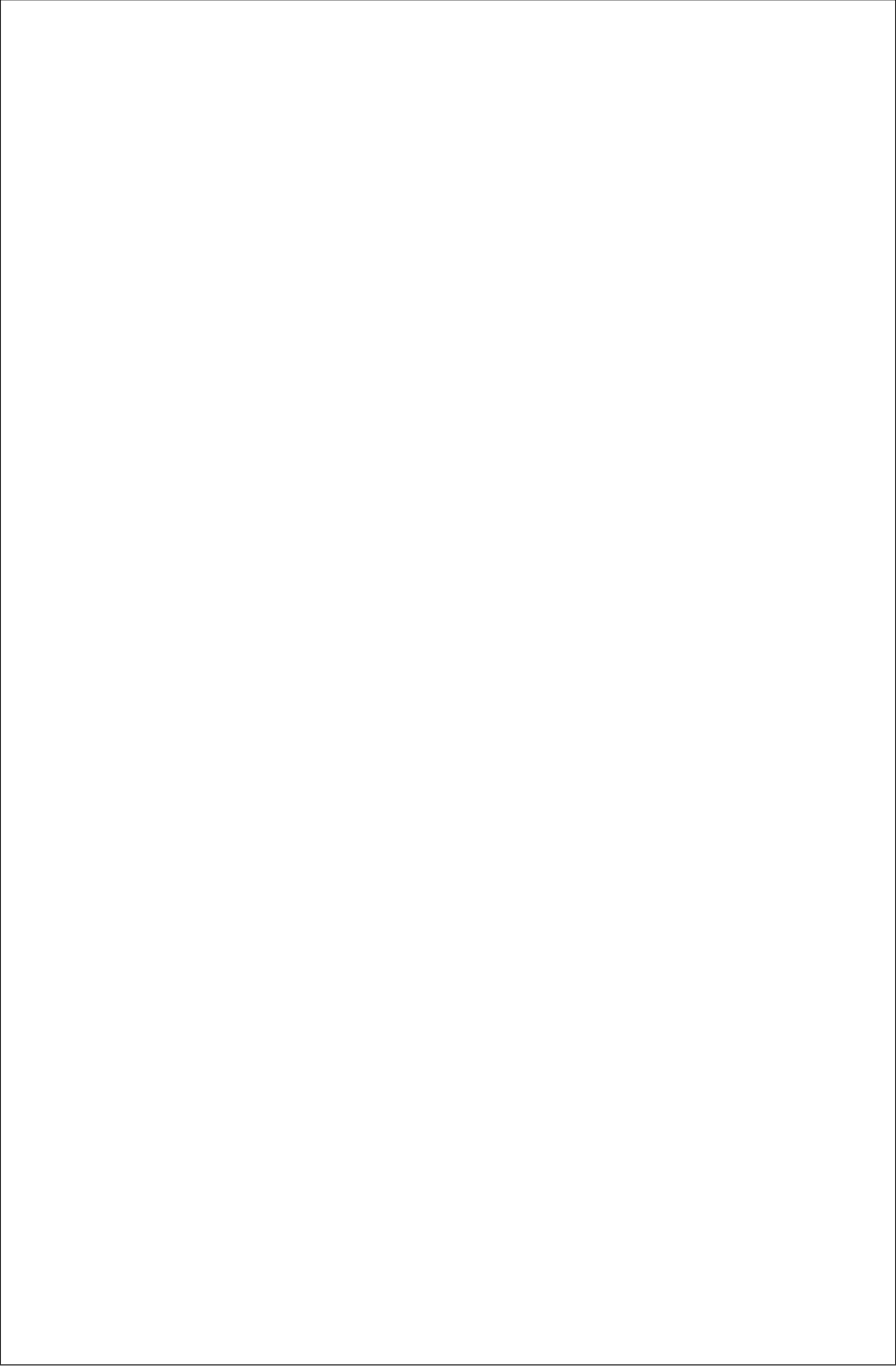
课题组主要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研究专长	分工情况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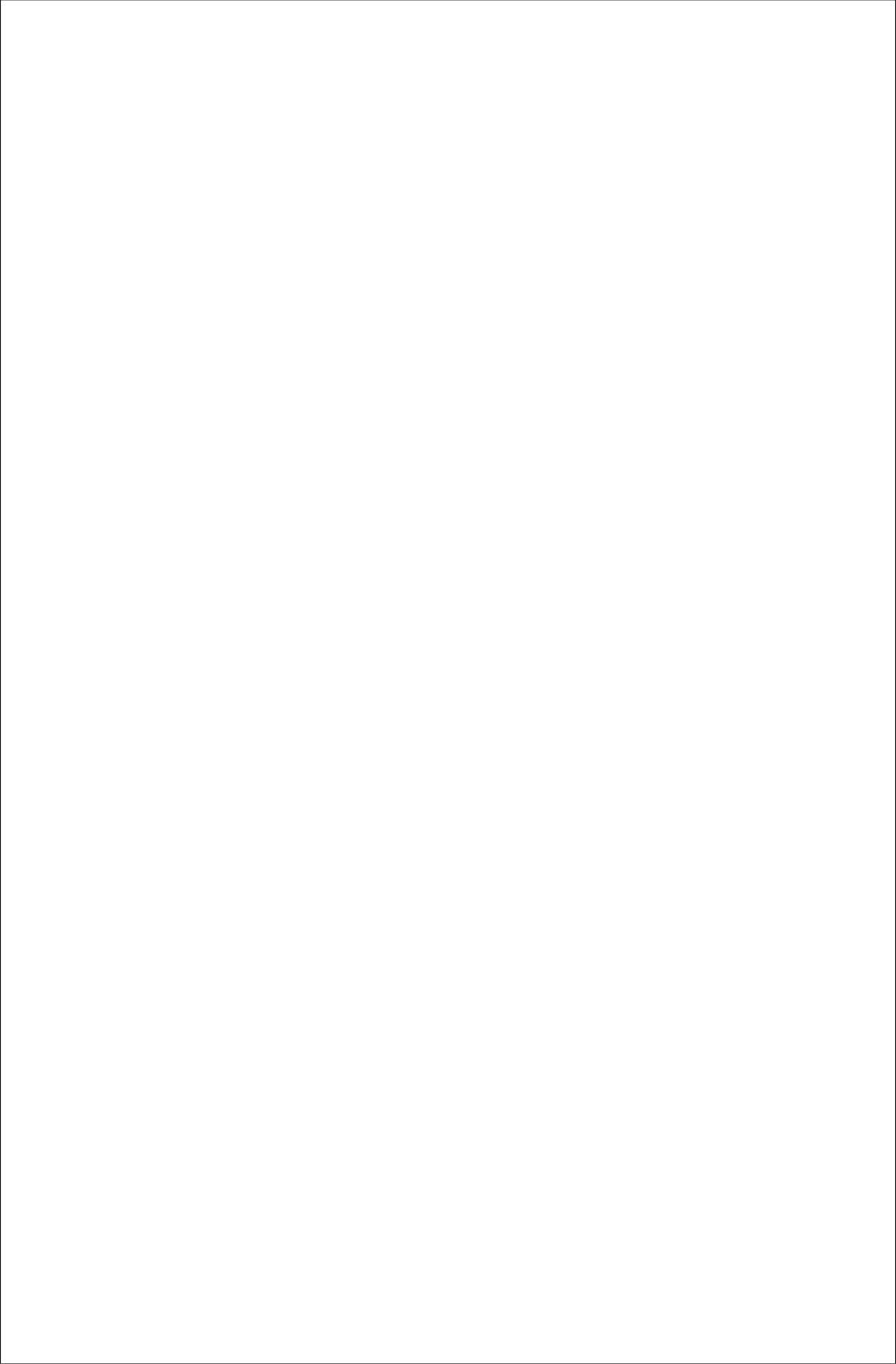
以上人员近五年来主要研究成果（注明刊物的年、期或出版社、出版日期，限 800 字）

B表 课题设计论证（B表中不得出现申请者个人信息，否则作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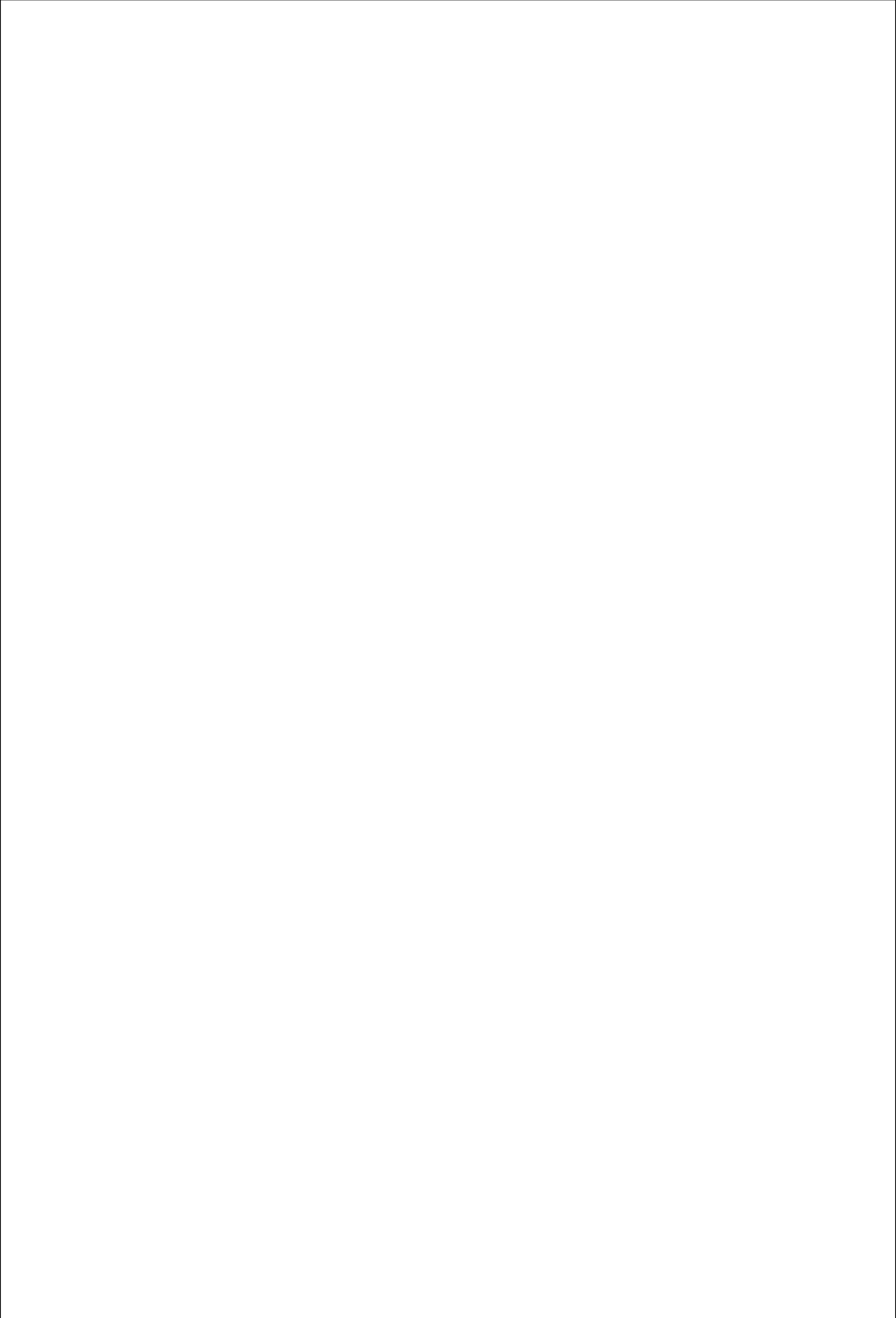
课题名称			
课题类别		A. 重点课题	B. 一般课题
计划完成时间		预期成果	
1. 本课题究的理论和实际应用价值，目前国内外研究的现状和趋势（限2页）			



2. 本课题的研究目标、研究内容、拟突破的重点和难点（限 2 页）



3. 课题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计划进度、前期研究基础及资料准备情况（限 2 页）



4. 研究计划和成果（包括研究计划、阶段成果和最终成果去向等。限 800 字）

5. 经费概算（重点课题 5000 元、一般课题 2000 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元）
1	资料费		7	专家咨询费	
2	数据采集费		8	劳务费	
3	差旅费		9	印刷费	
4	会议费		10	管理费	
5	国际合作与交流		11	其他	
6	设备费		合计		

A 表:

推荐单位信息（由所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填写）			
推荐学校		在校学生人数	
科研管理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p>申报人所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审核意见:</p> <p>申报书所填写的内容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并严格按照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所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p>			
<p>中心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p>			
<p>四川省教育厅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p>			